

學校名稱：私立曉明女中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乙
科 別：
名 次：第一名
作 者：彭恩寧
參賽標題：永不放棄--郝思嘉
書籍 ISBN：9577204422
中文書名：飄（上）（中）（下）
原文書名：Gone with the wind
書籍作者：密西爾
出版單位：錦繡出版社
出版年月：1999年12月
版 次：初版

一●相關書訊：

本書為描寫在美國南北戰爭時期的南部農場長女郝思嘉的奮鬥與愛情故事。此書曾經被改編拍成電影「亂世佳人」，成為電影發明以來最受歡迎的名片。至今仍被推崇為愛情電影中的經典模範作品，使近代電影「冷山」由於劇情類似，片中時空背景相同而被處處比較。由此可見其重要性不因時間的流逝而埋沒。「亂世佳人」的女演員費雯麗演活了書中郝思嘉的性格—頑皮、機伶、固執、堅持，也兼顧了作者所強調的美貌。而不論是電影或著是原著，都感受到那「郝思嘉精神」—面對困難，永不放棄的毅力！

二●內容摘錄：

她現在需所需要的是一個可以容她暢快呼吸的空間，使她可以靜靜的痛定思痛，靜靜的黏著創傷，靜靜的籌劃反攻的良策。她一想到陶樂，就像有一隻陰涼的手來撫摸她焦灼的心房。她彷彿看見那幾堵白粉的圍牆，映掩在那正轉紅的秋葉裡，在那裡招呼她了，彷彿看見那一片鄉野黃昏的幽靜，像一個黑衣教士一般，在那裡迎候她了；彷彿那一簇簇棉花葉上的晶瑩露珠在她腳下了，那一叢叢鬱鬱的蒼松在她面前了。（p.1429—1430）

她這族類本來不知失敗，哪怕失敗瞪在他們臉上看時也不會瞬一下眼睛的，這時她就懷抱這種精神將頭翹了翹。她知道自己一定能把瑞德重新拉回來。她只要對那個男人有了心，她從來不會拿不到手。（p.1430）

三●我的觀點：

<飄>中的女主角郝思嘉，在美國南北戰爭奪去她的一切之後讓她越發覺得金錢的重要性。她立志要賺很多錢，脫離吃不飽、穿不暖、天天為生活擔憂的苦日子。靠著她堅強的毅力和勇氣，她最終成功了賺了不少錢。郝思嘉的努力是值得稱許的，她天生有賺錢的頭腦，美貌也讓她在男生意人中吃香，但她缺少了做人的頭腦讓她失去了同性間的友誼、家族的情誼，而她卻不知道事態的嚴重性，只認為等到她賺夠了錢，大家都會自動來投靠她、來巴結她。

實情是沒錯，但巴結她的不是她原本的朋友們乃是其他投機家，那些戰亂時期被南方人所唾棄的下流胚子。但郝思嘉為了彌補心中的空虛，還是接受他們並

喜愛他們甚於過往的朋友。因為現在的新朋友們都有錢有閒能陪她開舞會、擺闊氣，而她原本的那群老朋友們則是窮酸不堪還在為生活費心，沒有閒錢來狂歡作樂。郝思嘉原本就對她那群老朋友不甚喜歡，現在越發瞧不起她那些老朋友而她的老朋友也瞧不起她，認為她和那些下流胚子一樣混帳。

郝思嘉對於同性間的友情是不善經營的，因為在南北戰爭還未開打前她家鄉中的女孩兒是為男孩子們互相競爭的。而郝思嘉偏偏生的貌美無比，男孩子每位都為她癡心，想得到她卻又無法捉摸到她，因此女孩們對郝思嘉是嫉妒的、不滿的，因為郝思嘉會勾引她們的情人，對她們產生威脅。郝思嘉看似友情不順遂而愛情順利，但偏偏又不勝令她滿意。因為她原以為想得到的愛情一下都能弄到手，但卻栽了一個跟斗在她唯一有感覺的男伴希里上。她以為希里是愛她的，是為家族才取了一個才貌平庸但心地善良的表妹媚蘭。郝思嘉就因虛榮心作祟，嫁給了媚蘭的兄弟查理，想要讓希里難過、讓希里後悔。但結果卻是因為南北戰爭使她變成了寡婦，穿著黑色的喪服，無法參加她先前最愛的舞會與集會。郝思嘉的好勝心一直催使她不能放棄希里，直到最後媚蘭死了，她才驚覺希里並不愛她，她也沒有那麼愛希里。這些年來會這樣是因為希里是第一個她想要而無法得到手的男人，她無法接受有一個男人不被她美貌征服。她的虛榮心作祟導致她失去了希里也失去、傷害了一直在她旁邊守候她的第三任丈夫白瑞德，那個大她十七歲癡心守候她能回心轉意男人。

郝思嘉的驕傲讓她被蒙蔽在自己的世界，她失去了太多自己所否定的好東西，但當她發現後她的毅力與勇氣支撐著她，她看似被打敗但她不承認失敗，她會重新站起來挽回她所失去的一切。

我覺得郝思嘉這位女性就現代來說她是一位女強人，凡是靠自己不求，男人的幫助。但在南北戰爭後的時代，女人這樣是不守婦道的，因為女人應該在男人的強權下，做個什麼都不懂並以丈夫為天的女人。郝思嘉恰好相反，她的做生意頭腦比她的第二任丈夫精明、狠毒，賺的錢竟然超越了丈夫！她懂得很多理財方法，比她的丈夫好太多了！她完全違背了當代婦女應守本分，但她卻不畏其他人的輿論繼續做自己要做的事情。郝思嘉有清楚的目標，知道自己要什麼並且會去實踐。這份精神是值得嘉許及仿效的。

但郝思嘉的缺點是她缺少了一份愛心，雖然說她有嚮往做一個大家稱許的好婦人，給貧窮的錢財、給可憐的安慰，但她卻不是真心的想要去實行，純粹是因為她有一位這樣的好媽媽。她愛她的媽媽，也想效法她媽媽為此得到大家稱讚，因為現實當中她違背了所有她媽媽教導她的美德，以致得到了同鄉老媽媽們的輿論。她只是想要證明自己可以做得好給其他人看，她，郝思嘉並不是其他人所說的如此混帳，而是有悲天憫人胸懷的好婦人。但她認為這些東西現在還不重要，等到她賺夠了錢再來花心思、花錢來打發這些可憐的人，再得到其他人的讚美就好了。

題就出現在這幾點，郝思嘉並非真心想要佈施，且郝思嘉覺得賺錢為最先，其餘的東西就等到賺夠了錢，她就會有時間去弄。但她不知道自己的名聲已經一天天因她的驕傲、虛榮而敗壞，等到她賺夠了錢再去行這些好事，人們也不會

因此改變對郝思嘉的看法。行善要及時也要真心的去行善，像今天許多大企業界的老闆，捐款就要找媒體來大肆宣揚，怕別人不知道似的。真正的行善不是如此，行善不單只是錢財的給予，也包含心力的付出。為一個需要幫助的人做事情就是行善。郝思嘉不知道這一點，讓她失去了她的聲譽，卻還滿心不重視，想以後再來解決。她聰明但她其實在某方面來說她被她的聰明給蒙蔽了、欺騙了。她看似得到許多卻也從中失去了許多，特別是那些有再多的錢都買不回來的珍寶－親情、友情、愛情。幸好她最後有了覺悟，雖然書中未交代最後她到底如何去挽回，但我想依她的聰明及企圖心她會成功的，因為她擁有「永不放棄」的信念！

四●討論議題：

「錢不是萬能，但沒有錢卻是萬萬不能」這是許多人的心聲，能不能在兩方面取得一個平衡點，讓自己能有錢卻不會被錢財所控制、迷惑呢？

近代教育界注重「品格教育」，強調除了有 IQ 外也要有好的 EQ；許多大學徵選入學看的不單只是學業成績，也包含人際關係、領導能力等，為什麼這些東西開始被重視了呢？你覺得它們重要嗎？